

渭河

□高建群

渭河是北方一条重要的河流,它是黄河最大的支流,流域总面积134766平方公里,全程有818公里,其中在甘肃省境内有300多公里,在陕西省境内有500多公里。渭河在潼关入黄河的位置,也会随着黄河在丰水期和枯水期河道的变化而变化,最长能达到502.4公里。它是横穿八百里秦川的一条河流。

渭河的源头在甘肃渭源县,那里有一座山,叫鸟鼠山,鸟鼠山因鸟鼠“同穴止宿”而得名。《山海经》里“鸟鼠同穴之山,渭水出焉”。在鸟鼠山有三眼泉水喷涌出水,泉眼比较深。全国政协原常委、陕西省政协原主席安启元老先生,曾带队政协委员考察渭河流域全程,溯源到鸟鼠山,几个人把腰带解下接续起来,把矿泉水瓶吊下去,取渭源之水。作为地质专业出身的老干部,安启元老先生对山河大地一往情深,从鸟鼠山渭河三源取渭源之水带回家中,每天早起,安老先生必先看渭源泉水,才能觉得身心安妥。安老先生出生在渭河南岸干旱的孟姜塬上,望着滔滔东去的渭河水,从小便对渭河产生一种亲切、一种童稚般的依恋之情,形成了他一生对水的崇拜。作为安老先生的近邻,我则出生在渭河南岸的老崖上,我知道水对于土地、对于我辛苦劳作的父老乡亲意味着什么。我曾在一个电视专题片中说:“我家门前一条河,这条河叫渭河;我家屋后一座山,这座山叫秦岭。”

鸟鼠山位于昆仑山脉西侧,北延东迤直至陇山结束,是甘肃中部的一条主要山脉。它不仅是古代中原通往西域的咽喉要地,是丝绸之路的必经之地,更是中国地理格局上十分重要的一座山脉。

黄河从青藏高原三江源发源以后,一路跌宕而下,切穿山岭,塑造了今天兰州所在的河谷盆地之后,本来应该继续东进,但是受到鸟鼠山的阻隔,只好又回折向东北,一路受贺兰山和鄂尔多斯高原夹峙,直到阴山脚下才如脱缰野马,宽广铺展,形成沃野千里的大河套。

渭河从鸟鼠山发源,一路东进,形成一系列大的城市,首先是天水,接着是宝鸡。宝鸡古称陈仓,秦末楚汉战争中,韩信“明修栈道,暗度陈仓”,就是从汉中出发,经陈仓道,出大散关,占领陈仓以后,沿渭河一路东进,坐稳关中,又东渡黄河与项羽争锋。

那个秋日,不期然间,竟在秦王寨遇见一匹马。

天欲雨,风先凛。我裹紧大衣,踩着和落叶一样斑斓的心事,来到潼关县这个叫秦王寨的村落。赫赫潼关,古时依天险设防,在铁马金戈,此起彼伏败中,立起了时间的碑石。

来潼关,我怀揣着一肚子“江山如画,一时多少豪杰”的遐想,然而这豪杰中,我没想到还有一匹马。

不是陪唐僧取经的白龙马,不是数刘备一命的卢马,不是汉武帝的汗血宝马,而是李世民当年还只是秦王时的战马。

那天清晨,我从潼关古城一个叫女娲山庄的酒店醒来,遥遥越过滔滔急流的三河交汇口,做梦一般,来到一处幽静的竹林。红叶烈烈,翠竹夹道,远远地,一匹马挡住了视线。它高昂着头,前蹄腾空,鬃毛飞扬,正奋天长嘶,浑身肌肉紧绷,爆发着力量之美。

马的面前,是一眼清碧清碧的泉水,一圈砖石砌成的围栏,将它围成圆镜的形状,几片树叶,漂浮在波澜不惊的水面上,一幅安详悠然的姿势。

走进细观,镜面般的水,倒映着树、石,还有马的影子。

我不知道这四匹马的名字,也不知道它有没有列入“昭陵六骏”的名单里。但我肯定,它是一匹英雄马,陪伴着当初只是秦王的李世民保卫疆域,开辟江山,一马当先,立下了汗马功劳。

这四匹马的面前,立着一块碑石,上面刻着:马约神泉。看来我猜对了,这马和泉是有故事的。我掏出手机,百度秦王寨这马与泉的故事,看到《继潼关县志》一段记载:“唐太宗为秦王时,兵驻其地。土方渴,苦无水。系马其处,马跑(约)之,泉忽涌出,遂得饮”。后人遂和此泉为“马约泉”。

身旁一位当地文友告诉我,秦王寨所在地是一个叫窑上的村子,地势高踞,四面环沟,易守难攻,现在还有跑马场、射箭台、城墙遗址。我抬头望去,只见高高的山原环着这个村子,绿树掩映的山腰竖着“秦王寨马约泉”红色大字,秦王雕像巍然矗立,披着一身金色战袍凝视远方。

我想,顺着他的目光,一定会穿越到历史深处,那个旌旗卷舒的年月。

这个天然的军事要塞,无疑是秦王的福地,而马,就是他的福星。秦



大散关是秦岭山地与关中平原交界处的重要关口,是渭河流域、关中平原的西门户,是“川陕咽喉”,自古就是兵家必争之地,诸葛亮第二次北伐中原也是经大散关出陈仓,陆游《书愤》诗名句“铁马秋风大散关”,指的是这里。

渭河过宝鸡就正式走出陇东山地进入关中平原,孕育了咸阳,也滋养着千古帝王之都——长安。往东又滋润渭南,直到潼关汇入黄河。

渭河在这八百多公里的行程中,也接受了很多支流。《尚书·禹贡》记载:“导渭自鸟鼠同穴,东会于沔,又东会于泾,又东过漆、沮,入于河”。《水经注》告诉我们,上古时期,渭河的第一大支流叫漆水(又称姬水)。漆水自北而南注入渭河,漆水流域是黄帝部落最初的发祥之地,但是现在已经干涸,只剩下宽阔的河道,形成川道良田,种着庄稼。古书上还记载了渭河的另一条支流——姜水,姜水和漆水分别孕育滋养了炎帝部落和黄帝部落,《国语·晋语》记载:“黄帝以姬水成,炎帝以姜水成,成而异德,故黄帝为姬,炎帝为姜。”

我们现在知道的渭河支流中,有许多发源自秦岭。秦岭的最高峰是太白山,也是青藏高原以东第一高峰。太白山南坡、北坡分别发源一条河流,南坡发源的河流称为褒水,因为这条河流在汉中盆地中流经一个称为褒国的古国。这个褒国历史上出过一个大美人,叫褒姒,就是“红颜祸水”典故所指的褒姒。北坡发源的河流称为斜水,它流入关中平原,成为渭河的支流。人们在褒水和斜水的古河道上,开辟栈道,沟通

秦岭南北,成为古代巴蜀通秦川的主干道路。诸葛亮第一次北伐,就是让赵云出褒斜道攻取郿(今眉县),吸引曹魏军队主力。

从南岸注入渭河的另一条著名河流就是灞河,我们常常提到的一个杀气腾腾的名字——霸上(灞上),就是因为地处灞河西侧土原之上而得名,鸿门宴“项庄舞剑,意在沛公”的故事就和这里有关。关中八景的“灞柳风雪”、唐诗中著名的典故“灞柳送别”,都指的是这条河流。除此之外,“八水绕长安”中的沔河、涝河、漓河、漓河、泾河,都是从秦岭发源,从南岸汇入渭河。

现在从北岸注入渭河的主要河流是泾河。泾河发源于六盘山,那个地方叫泾源县,在现在的宁夏回族自治区。泾河也是中华民族初民发祥地之一。泾河在枯水期含沙量会下降到雨季的千分之一左右,远远低于渭河含沙量,两河交汇,清浊不相混,就形成“泾清渭浊”的奇特景观,“泾渭分明”的成语也因此而来。

渭河在汇入黄河之前,又接收了洛河。洛河发源于陕北黄土高原的白于山。洛河和更北的延河、无定河、窟野河,统领了陕北主要的水流,洛河是其中流程最长、流域面积最大的一条。洛河有两条,一条叫北洛河,一条叫南洛河。我们这里说的洛河是指北洛河。黄帝陵、仓颉庙,都位于北洛河流域。

我们就这样沿着渭河河道,穿越秦岭陇东崇山峻岭,就这样向前行走,一路车轮向西,撵着落日行走。旅途中还偶然可见那些斑驳、古老、粗壮的“左公柳”。远山衔日,大地苍茫。

燕子飞了

□李兴中

隆冬的雪一年比一年少了,我坐在家乡的火炉旁和祖母一起摆“龙门阵”。窗外的雪虽然下了一夜却很小,清晨起来地面竟没有积雪。萧索的村庄显得冷寂而落寞,屋外的景象并没有带给人视觉上的醒目,可久违的雪还是让我想起曾经的往事,有快乐也有辛酸。

人们都说家是幸福的港湾,只要有家在,就不会缺少“心灵的休憩所”,也不会迷失远航的方向。梁漱溟先生也说,“家庭是人的用情所发端之处,家人间的情趣是情趣间的起头,最能使人快乐”。一个人一生所牵挂的恐怕只有他的家了,在家里出生、成长,终究有一天会像雏燕一样离巢,各奔前程。记得有一年仲夏,我跟祖母在屋檐下看一窝燕子,爸爸妈妈还有六个孩子,它们是真美的一家。六只雏燕已经到了起飞的年龄,小燕子们模仿着爸爸的样子,拍打着翅膀在空中盘旋一周又稳稳落在

游喀什古城

□王华旭

我们乘车到了南疆重镇喀什市。诗人郭小川说:“不进天山,不知新疆如此人强马壮;不走南疆,不知新疆如此天高地广;不到喀什,不知新疆如此源远流长……”

不到喀什,不算到新疆;不到古城,不算到喀什。一到喀什就能感受到浓郁的维吾尔族风情。喀什市古称“疏勒”,历史上是横贯亚欧大陆“丝绸之路”中国南、北、中三路在西南交汇的商埠重镇。位于喀什市中心的喀什古城(也叫喀什噶尔老城)具有悠久的历史,素有“喀什的灵魂”之称,是世界上现存规模最大的“生土建筑群”之一,也是我国目前唯一保存下来的具有典型古代西域特色的历史传统街区。

进入喀什古城便让人眼前一亮,土黄色房子、民族风情的雕花窗户、门前种满花草的店

房间有一盆绿萝旁若无人地婆娑着。

昨晚抵达渭南,已经八点多了。车窗外的景象,有了都市的感觉,看来渭南和全国一样,走上了发展的快车道。

过去来渭南不是现在的样子,我记忆最深刻的是,他们将街道叫马路,这种叫法是土还是返璞归真,不好评判,反正人家就是那么叫的,恒远守真,一直没变过。

住宿在渭南东,一个叫万象假日的酒店。走进房间,一个圆桌上摆放了一盆绿萝,在灯光下绿得耀眼,这种绿意顿时就深入我的身体里,立即清凉起来。这张桌子本来是有可无的,不摆放,并不影响酒店的品质,放了,也不多余,而是增添了一些点缀和意味。所有的装饰布置,包括家具,都是死的,只有它是活物,会给你昭示一种生命的存在。

绿萝很旺盛,在盆里蓬勃地生长。叶子厚实、饱满,在灯下反着光。也许是因为房间的灯太多,不管从哪个角度去看,叶子都会有阴阳,或者说暗亮的色差,让一盆本来常见的绿萝,在这个房间、在这个灯光下,在我这个陌生人的面前,有了意蕴和风趣,有了看不透说不明白的东西存在。此时,我喜欢上了这盆绿萝。

我是养过绿萝的,但它们的命运多舛,到了我这里,往往会香消玉殒。

刚做校长时,附庸风雅,也给办公桌上养一盆文竹,可是好景不长,它就枯黄,最后死去。问了几个朋友,他们说文竹不好养,对烟味很反感,那些年自己抽烟,房子里常常有一群“烟鬼”,吞云吐雾。几盆文竹都送了命,干脆不养了,又听人建议,弄了盆绿萝,它好养好对付。于是办公室就多了一盆绿萝。

刚开始确实是这样,它们很会生长,一天天盆里就丰满起来,叶子鲜亮,还往盆外蔓延,长长的枝叶垂下去,越来越好看。也许是我太喜欢这盆绿萝,对它疼爱有加,不断浇水、不断关心,好景不长,它的叶子开始发黄、枯萎、掉落。枯黄一些,去掉一些,再

枯黄一些,再去掉一些,为了让绿保持,就像剪羊毛一样,好好的一盆绿萝,我将它薅得一毛不拔,这盆绿萝在我手里寿终正寝了。最后请教专家,他们说我把它浇死了,拔下绿萝的根,全腐烂了。我的第一次养绿萝就这样结束了。

有一年去商洛,参加一个作家的活动,有一个喜欢我文字的人,在我离开商洛的时候,给我车上装了一盆花,还是绿萝。它是吊篮样式,可提起来挂在高处,旺盛的绿萝就如瀑布而下,真是喜人。我惊诧于文学的魅力,让一个不相识的人对你尊重,还送你如此美好的绿萝,我想,这次回家一定好好养护,不能让它在我心里美好归零。

回来后,我专门买了一个高脚凳花架,将它放在架上,然后将它长出盆的枝叶移出盆外,垂垂下来,有时候打开窗户,微风进来,它会婆娑起舞。它的绿,是那样干净、那样纯粹,不带一点瑕疵。蔓越来越长,越来越壮,叶子也在盆里繁盛地开着,在枝蔓上摇曳着。只要我回家,都会站在它面前,仔细看着它,仿佛它就是我的前世情人,越看越喜欢。由于有了前边的变故,这回养花是尽心尽力,科学看护,它长势良好,我的心不再纠结,我会养绿萝了。春天、夏天、秋天都过去了,到了冬天,我知道它怕冷,就

用空调改变着房子温度,它还是很争气,没有负我,美丽绽放。可是过年的时候,回老家十多天,回来发现它已经全部枯黄,彻底死了,没留恋我。

伤心欲绝。我知道又是自己“杀”死了它。我在深思,自己这辈子与花是无缘的,还是少招惹它们。就算它们再好再美丽,都和我没有可能融合在一起。

今晚,入住酒店又看到了绿萝,它在灯光下肆意生长着,给房间增添了生机和诗意,我又想起了和绿萝的一些掌故,唏嘘不已。

冬的乐章

□鲁秦儿

季节还没描述完秋的诗句
冬携着它厚厚的衣物,踏马而来
秋就这样,没有一句告别
像没有章法的云
忽浓忽淡
最后酿成一道伤痕

冬带着北方的暖气
弥补着秋的薄凉
冷而温暖
它洒滴下的豪情

覆盖在楼宇、山间
让梅花长出傲立的枝丫

当满天的雪花在上空飞舞时
穿上那款黑色经典大衣
漫步在你我熟悉的街道
没有一句语言,只听到
脚步踩出的吱吱声,那是
雪花发出的
世间最温的情
冬天里最美的乐章



疾风扫冬叶 禾召 摄